

证券代码：839605

证券简称：晟琪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(一) 基本情况

为满足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战略发展需要，扩大业务规模，有效优化公司的资源配置，公司拟与自然人王义辉、陈玺禾、陈学巧、周虹共同投资设立“江西琪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”（以下简称“控股子公司”）。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1,188万元，其中公司认缴出资605.88万元，占注册资本51%，王义辉认缴出资204.96万元，占注册资本17%，陈玺禾认缴出资142.56万元，占注册资本12%，陈学巧认缴出资118.80万元，占注册资本10%，周虹认缴出资118.80万元，占注册资本10%。

控股子公司具体名称、注册资本、注册地址、经营范围等以当地行政审批局注册登记为准。

(二)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—重大资产重组》1.2规定：“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、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”

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系新设控股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(三)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于2024年1月19日审批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方案》。审批结果：同意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对外投资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与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

本次对外投资尚需报当地行政审批局注册登记。

（六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（七）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八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王义辉

住所：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东方街道**园**幢**房

关联关系：无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陈玺禾

住所：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五马街道人民中路**大厦***室

关联关系：无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3. 自然人

姓名：陈学巧

住所：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水心街道雪山路**弄**幢**号

关联关系：无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4. 自然人

姓名：周虹

住所：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五马街道人民中路**大厦***室

关联关系：无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投资标的情况

（一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江西琪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江西省赣州市寻乌县文峰乡石排工业园产业孵化基地 16 栋

主营业务：一般项目：新材料技术研发；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；表面功能材料销售；3D 打印基础材料销售；3D 打印服务；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；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；再生资源加工；生态环境材料制造；生态环境材料销售；生物基材料制造；生物基材料销售；文具制造；文具用品批发；文具用品零售；办公用品销售；玩具制造；玩具销售；玩具、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；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；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（象牙及其制品除外）；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（象牙及其制品除外）；塑料制品制造；塑料制品销售；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；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；劳动保护用品生产；劳动保护用品销售；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；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；化工产品生产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纸制品制造；纸制品销售；铝制品制造及销售；食品销售；日用玻璃制品制造及销售；家用电器销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许可项目：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生产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

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方式	出资额或投资	出资比例或持股	实缴金额
-------	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

		金额	比例	
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现金	605.88 万元	51%	605.88 万元
王义辉	现金	201.96 万元	17%	201.96 万元
陈玺禾	现金	142.56 万元	12%	142.56 万元
陈学巧	现金	118.80 万元	10%	118.80 万元
周虹	现金	118.80 万元	10%	118.80 万元

（二）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

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，不涉及实物资产、无形资产、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。

四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扩大业务规模，有效优化公司的资源配置，公司拟与自然人王义辉、陈玺禾、陈学巧、周虹共同投资设立“江西琪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”，注册地址为江西省赣州市寻乌县文峰乡石排工业园产业孵化基地 16 栋，注册资本为 1,188 万元，其中公司认缴出资 605.88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 51%，王义辉认缴出资 204.96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 17%，陈玺禾认缴出资 142.56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 12%，陈学巧认缴出资 118.8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 10%，周虹认缴出资 118.8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 10%。公司将于近日与相关方签署投资合作协议。

五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是基于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及未来整体发展考虑，有利于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，进一步开拓公司业务，对公司的发展具有积极意义。

（二） 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从长期战略出发的慎重决定，不会损害公司利益，但仍

然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，公司将完善控股子公司治理结构，加强内部协作机制的建立和运行，明确公司经营策略，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和有效的监督机制，并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战略，积极防范可能出现的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，有利于公司扩大业务范围，有利于培育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，对公司的经营及发展产生积极的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无

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月22日